

监管制度咨询的期间,公会举行了传媒简报会,并安排公会领导层接受媒体访问,提出专业意见,以回应改革的必要性及表达会员的关注事项。

设立于公会网站的审计改革的专门网页,上载了在咨询期的回应、会员提交的意见及传媒报导。公会还通过其他渠道让会员定期得知事态的进展。

(五)财政部暂行规定。在财政部对为内地企业境外上市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颁布暂行规定期间,公会通过多个渠道通知会员有关发展及影响。公会还主动向媒体提供信息,以协助商界了解新规定所带来的影响。此外,公会还向会员提供有关广东、上海及其他开放市场的最新发展情况。

公会确保业界的声音和会员的意见得到充分反映,包括:政府财政预算案、回应会计师被纳入输入香港的人才名单之列及香港政制改革咨询等。

六、创造不一样的改变及思维领导

(一)思维领导及倡导。公会运用其专业知识,发挥思维领导,就多个影响会计专业及香港整体的事项上展开倡导工作。

在一连串反洗黑钱的新规定生效后,公会修订了相关的报告,并加入有关举报可疑交易的常见答问。公会还开展了制订反洗黑钱指引的工作,以吸纳“打击清洗黑钱财务行动特别组织”的建议。该国际组织专责领导打击清洗黑钱和恐怖分子融资活动。

举办每年一度的“最佳企业管治资料披露大奖”。可持续发展及企业社会责任奖项扩大至涵盖大奖各个不同组别的公司。大奖赛成为香港良好管治和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认

可指标。

出版《完善企业管治披露指引》,并将指引连同2014年“最佳企业管治资料披露大奖”的评审报告派发予所有上市公司,以提倡良好企业管治。

公会税务师会执行委员会与税务局举行2014年周年会议,以协助制定未来税务政策。

公会还参与一些非正式的咨询,包括香港交易所就上市规则内的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的检讨建议,以及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就《破产条例》内的破产人潜逃规管制度的检讨及改善企业破产重整法例的草拟法案。

公会就多种不同的公开咨询提供专业意见,对影响商界专业会计师及中小型执业所等重要会员界别的事项,向财经事务及库务局(财经事务科)、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库务科)、香港交易所、竞争事务委员会、国际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理事会及其他本地及国际组织提交建议。

(二)创造不一样的改变。公会启动企业社会责任计划“穷小子、富小子”,接触了46个中小学校近15000名学生,教导会计专业知识,其中一项最重要的就是金钱管理的基本概念、金钱价值观和道德观。

“会计专业惠社群”社会责任计划于2014年10月、2015年6月举行了第三、第四次讲座,分别有70名、105名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出席。在活动中,会计师大使分享了如何推行有效财务管理程序,包括预算、从采购到付款、现金管理与财务结算,以及内部审计与对外汇报的工作。

为协助收取政府一笔过拨款的中小型社福机构履行社会福利署的指引,会计师大使分享了订立政策和指引的意见,以改善其管治、问责性、财务及人力资源管理。

(香港会计师公会供稿)

澳门特别行政区核数、会计专业工作

澳门核数师暨会计师注册委员会(简称委员会)是澳门特别行政区核数、会计专业的法定监管机构,隶属于澳门特别行政区财政局。委员会的工作主要包括行业新法律《会计师规章》的制定工作以及行业准则和技术指引的更新工作。2015年,《会计师规章》的制定工作取得进展,并有望进入立法程序。同时,行业准则和技术指引的更新工作也在稳步进行,委员会先后完成对《有关核数师、会计师和税务顾问预防及遏止清洗黑钱及资助恐怖主义犯罪之指引》《澳门审计准则》和相关法规草案的修订。此外,2015年,其他工作也得以顺利进行,包括举办注册考核试、开展培训课程等等。

2015年12月31日,在委员会登记注册的有:注册核

数师114人,注册会计师180人,核数公司14家,会计公司2家。

一、制定《会计师规章》

随着经济的发展,现行《核数师通则》和《会计师通则》愈趋不合时宜。为修订两项通则,2011年底,委员会完成制定新的《会计师规章》。随后数年,委员会与业界和多个相关部门保持积极沟通和协调。2015年5月,委员会举办《会计师规章》草案文本公开演讲会,介绍草案文本的框架和内容,约160人出席。之后,综合考虑会上所收集的宝贵意见或建议,进一步完善法案文本。《会计师规章》法案文本将于2016年进入立法程序。

二、制定《澳门审计准则》

自2013年起,委员会循序渐进地开展了《澳门审计准则》的前期意见收集工作和制定工作,并拟以其全面取代理行《核数准则》《核数实务准则》和《核数实务准则》应用技术指引。2015年,委员会参照2012年版《国际质量控制准则》和《国际审计准则》完成《澳门审计准则》和相关法规草案,并向《核数准则》修订工作组征求意见。《核数准则》修订工作组成员由业界推荐的代表担任。

三、修订《有关核数师、会计师和税务顾问预防及遏止清洗黑钱及资助恐怖主义犯罪之指引》

自财务行动特别组织(FATF)对反洗黑钱和打击恐怖主义国际标准完成修订后,金融情报办公室也相应检讨了澳门各监管部门的相关指引,并对《有关核数师、会计师和税务顾问预防及遏止清洗黑钱及资助恐怖主义犯罪之指引》提出多项修改建议。据此,2015年8月,委员会制定了指引的修订草案。委员会举办解释会,并在9月14日至10月13日期间展开咨询,邀请业界表达意见。2015年底,委员会综合考虑业界意见和建议,完成对指引的修订,预计2016年初颁布。

四、行业监管

注册核数师和注册会计师、专业会计员在执行法定职务时,必须严格遵守相关法规、准则和指引等。2015年,委员会继续履行法定监管责任,监察澳门注册核数师和注册会计师、专业会计员有关《核数师通则》《会计师通则》《会计准则》《核数准则》《注册核数师职业道德守则》及其他指引等的遵守情况。

委员会除处理有关投诉外,如有合理根据怀疑或相信已发生违纪行为的,委员会也会主动展开纪律调查程序,并根据相关法规做出适当警告或处分。

五、注册考核

自2008年起,注册考核实施新制度,每年举行两次考试。2015年,9人考取执业注册资格(注册核数师:1人;注册会计师:8人)。

六、培训课程

2015年,委员会继续与多个专业会计机构合作,举办了11场培训课程。逾1800人次学员参与,接近八成学员完成课程。课程主题有“投资内地应考虑税务成本”“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未来的挑战”“反洗黑钱的趋势”和“酒店业会计及审计面对的挑战”等。

七、CEPA相关工作

为及时掌握和跟进《内地与澳门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CEPA)在“会计、审计和簿记服务”方面的相关协议和具体承诺,委员会一直与经济局、内地财政部会计司以及澳门业界保持紧密联系。

为履行CEPA补充协议五中关于“在澳门设立内地注册会计师考试考点”的承诺,自2010年起,内地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每年均设立澳门考场。委员会是澳门考场的考试协助机构,主要负责考场的宣传、设置等工作。2015年10月17、18日,“2015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专业阶段考试)澳门考场考试顺利举行。

八、联系与交流

2015年,委员会积极与本地相关机构、以及外地业界保持联系和交流。

6月,金融情报办公室举办“清洗黑钱及虚拟货币”专题讲座,邀请美国财政部税务局犯罪调查科专员任主讲嘉宾。委员会应邀派员出席。

10月,委员会与澳门会计专业联合会一起拜访上海注册会计师协会和上海国家会计学院。通过本次活动,委员会了解了上海在上市公司会计监管工作和行业培训工作方面的情况,并与两个机构初步建立了联络机制。

11月,委员会代表先后出席“2015年度中日韩三国会计准则制定机构会议”和“亚洲——大洋洲会计准则制定机构组”(AOSSG)第七次会员大会,了解国际准则制定和研究的最新进展。

12月,广东省粤港澳合作促进会会计专业委员会(简称:粤港澳会计专委会)在广州成立,来自粤港澳三地的逾200名会计界人士出席。财政局局长容光亮获邀担任粤港澳会计专委会的顾问,委员会委员容志聪和29名澳门注册核数师和注册会计师为该会会员。同时,许多澳门核数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和澳门高等院校也加入到粤港澳会计专委会,成为委员单位。

附录:澳门核数、会计专业现行的主要监管法例

第2/2005号行政法规批准之《核数师暨会计师注册委员会规章》

有关核数师、会计师和税务顾问预防及遏止清洗黑钱及资助恐怖主义犯罪之指引

第23/2004号行政法规核准之《核数准则》

第68/2004号经济财政司司长批示核准之《核数实务准则》

第69/2007号经济财政司司长批示核准之《核数实务准则》应用技术指引

第25/2005号行政法规核准之《会计准则》

第2/2007号经济财政司司长批示核准之《一般财务报告准则》应用指南

第36/2004号行政法规核准之《注册核数师职业道德守则》

第71/99/M号法令核准之《核数师通则》

第72/99/M号法令核准之《会计师通则》

第240/GM/99号批示核准给予核数师及核数公司执业牌照及专业证式样

第241/GM/99号批示核准给予会计师及会计公司执业牌照及专业证式样

(澳门核数师暨会计师注册委员会供稿)